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109 年度辦理「兒童權利公約(CRC)-兒童人權發展之基礎班」教育訓練計畫書

壹、目的：

為落實兒童權利公約之精神，增進本市社福團體、托嬰中心、托育人員、育幼安置機構、寄養服務單位等從事兒少事務之專業人員，對兒童權利公約條文及一般性原則（禁止歧視、最佳利益、生存及發展、兒少表意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與相應政策、措施、一般性意見解釋、國內及國際公約相關案例等有更進一步之認識，並透過基礎的知能，提昇工作夥伴專業知能及積極促進兒少權益之實現，故辦理本次基礎班教育訓練。

貳、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參、參訓對象及人數：

本府委託民間團體或本市兒少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寄養業務承辦單位等從事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之工作人員，預計開放 300 人報名。

肆、參訓課程內容：

本教育訓練係為協助本市從事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之專業人員對兒童權利公約有基本認知，並根據受訓對象探討公約條文及一般性原則、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與相應政策、措施、一般性意見解釋、國內及國際公約相關案例等內容講述，其課程邀請衛生福利部公告兒童權利公約師資暨著作兒童權利公約逐條要義書藉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蔡助理教授沛倫授課，從公約觀點來看國際審查結論與相應政策、案例中如何運用，以維護及保障兒少最佳權益。

（一）課程日期：109 年 7 月 11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整，3 小時。

(二) 課程地點：新北市政府 5 樓 507 大型會議室（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5 樓）。

(三) 報名方式：報名一律採線上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1DqSc5UPWp2qeztV9>)或掃 QR CODE 即日起至 109 年 6 月 21 日截至或額滿為止，完成報名屆時將會回傳信件通知，若全程參與者亦發放研習證明；另本課程講義將於課前 3 日公告於局網，請學員屆時自行下載閱讀。



◆ 課程報名連結 QR CODE

(四) 課程內容：

時間 \ 日期	109 年 7 月 11 日 (星期六) 新北市政府 507 大型會議室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場 & 長官致詞
09：00-12：00	兒童人權發展 ➤ 公約條文及一般性原則 ➤ 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與相應政策、措施、一般性意見解釋 ➤ 國內及國際公約相關案例 講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蔡沛倫 助理教授
12：00	賦歸

伍、預期效益：

(一) 提升從事兒童及少年工作者對兒童權利公約之專業知能，並落實於工作或生活環境中，共同維護與保障兒少權益。

(二) 進而落實並推廣兒童及少年相關權益，讓社會大眾皆能瞭解與認識公約精神。

陸、市府路線：

(一) 自行開車

停車地點	說明
市民廣場地下停車場	市民廣場東側(新站路)入口 市民廣場西側(新府路)出口
特專三停車場	縣民大道與站前路口
板橋火車站地下停車場	火車站東側的新站路上(在板橋車站旁) 火車站西側的新府路上(在板橋車站旁)

(二) 交通路線：

公車站名	站牌位置	客運路線
捷運新北市政府(新府路)	新府路，步行約3分鐘	234、245、265、307、651、667、705、810、847、897、F511、1032
新北市政府(中山路)	中山路與新站路交岔口，步行約5分鐘	51、234、265、651、705、813(含區間車)、982
板橋公車站	新府路與縣民大道交岔路口，步行約5分鐘	99、234、245、265、307、651、667、702、705、786、805、810、812、847、848、857、897、920、932、947、948、952、953、956、982、982區、1032、藍32、藍33、藍37、藍38、F501、F502、「三峽-捷運臺大醫院站」跳蛙公車
板橋車站(文化路)	文化路，步行約8分鐘	656、701、793、806、910、920、930、930延、982(含區間車)、99、藍33、1070、9089、9103

交通工具	說明
捷運	「捷運板南線/板橋站」2號出口 「捷運板南線/板橋站」3A出口(由地下道前往市府)
高鐵	板橋車站下車，步行5分鐘
火車	板橋車站下車，步行5分鐘
開車	可停放市民廣場地下停車場(收費每小時30元)或板橋火車站地下停車場(收費每小時40元)或特專三停車場(收費每小時20元，例假日每小時30元)，本府地下室停車場不對外使用。